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8-033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及公司股票 可能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基于本次股东大会对《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表决结果，公司目前无法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进行审计并出具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该事项将导致公司不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包含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的2017年年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现就相关风险事项公告如下：

一、重大风险情况说明

1、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即 2018 年 5 月 2 日）起被实施停牌。

2、若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且公司股票已停牌两个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3、若公司因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 第（六）项规定情形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在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4、若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出现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1 条第（五）项、第（六）项规定情形股票被暂停上市的，在两个月内仍未能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5、若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1 条第（五）项、第（六）项规定情形股票被暂停上市的，在两

个月内披露了相关年度报告但未能在其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二、解决方案

公司将向监管部门汇报以上情况并请示处理意见，同时积极与各方股东沟通以获取支持，全力争取尽快披露定期报告。

特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